

<<民事诉讼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民事诉讼法>>

13位ISBN编号：9787562030188

10位ISBN编号：7562030189

出版时间：2007-3

出版时间：政法大学

作者：陈桂明

页数：38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民事诉讼法>>

内容概要

为适应高等法学教育发展的需要,提高学生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以及运用法学知识的能力,我们组织编写本套《高等教育法学应用教材》。

法学是理论性与应用性相结合的学科,本套教材的最大特点在于突出法学的应用性。

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力求与现行最新的立法、司法解释及法律实务相一致。

本套教材强调对现行最新的立法、司法解释进行介绍和分析,强调联系司法实务中的新老问题进行论述。

2. 力求与最新的《国家司法考试大纲》相一致。

司法考试是从事法律工作的职业资格考试,但每年有大量的法律专业本科生、研究生无法通过司法考试。

本教材力图使教学内容与司法考试紧密相联。

3. 力求用简洁、实用的事例说明深奥的原理和规范。

在每一本教材中都努力用简洁的文字、实用明晰的案例对基本原理和法律规范进行说明,使学生在最短的时间内读懂教材,并结合历年司法考试试题加以分析。

4. 力求结合最新的研究成果和立法动态。

立法、司法和法律实务是动态、发展的。

本套教材密切关注和把握改革发展的方向与趋势,努力结合最新的学术研究成果,使法学理论应用于法律实务和教学。

为了保证本套教材的高水平和高质量,编委会聘请了多位知名的法学家担任主编。

这些专家多数参加过立法和修法工作,并是司法考试教学辅导的名师,具有编写高校教材的丰富经验。

本套教材适用于大学本科的教学,尤其适用于司法考试。

<<民事诉讼法>>

作者简介

陈桂明 男，1961年4月生，江苏南通人。

法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

现任中国法学会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会长，《中国法学》杂志总编辑。

著有《诉讼公正与程序保障》、《程序理念与程序规则》、《仲裁法论》、《民事审判方式改革与发展》等，在《法学研究》等刊物上发表论文近

<<民事诉讼法>>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民事诉讼与民事诉讼法 第一节 民事诉讼 第二节 民事诉讼法 第三节 民事诉讼法与相邻部门法的关系第二章 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 第一节 民事诉讼法基本原则概述 第二节 当事人平等原则 第三节 辩论原则 第四节 处分原则 第三章 民事审判的基本制度 第一节 合议制度 第二节 陪审制度 第三节 回避制度 第四节 公开审判制度 第五节 两审终审制度第四章 主管与管辖 第一节 法院的种类及裁判权 第二节 法院的主管 第三节 管辖概述 第四节 级别管辖 第五节 地域管辖 第六节 裁定管辖 第七节 管辖权异议第五章 民事之诉 第一节 诉的概念与种类 第二节 诉的要素 第三节 反诉 第四节 诉的合并与分离第六章 当事人和代理人 第一节 当事人概述 第二节 原告和被告 第三节 共同诉讼人 第四节 诉讼代理人 第五节 诉讼第三人 第六节 诉讼代理人第七章 民事诉讼证据 第一节 民事证据概述 第二节 民事证据的种类 第三节 民事证据的分类 第四节 证据保全第八章 民事诉讼中的证明 第一节 证明对象 第二节 证明责任 第三节 证明标准 第四节 证明程序第九章 法院调解与诉讼和解 第一节 法院调解概述 第二节 法院调解的原则和程序 第三节 调解协议和法院调解的效力 第四节 诉讼和解第十章 民事诉讼保障制度 第一节 财产保全 第二节 行为保全第十一章 期间、送达第十二章 第一审程序第十三章 第二审程序第十四章 再审程序第十五章 特殊程序第十六章 民事裁判第十七章 涉外民事诉讼程序与区际司法协助第十八章 执行程序第十九章 执行措施

<<民事诉讼法>>

章节摘录

第一章民事诉讼与民事诉讼法 第一节民事诉讼 一、民事诉讼的概念 民事诉讼是人民法院在当事人和其他诉讼参与人的参加下，审理和解决民事案件的诉讼活动以及在此活动中产生的各种法律关系的总和。

民事诉讼的基本内容是人民法院和诉讼参与人所进行的诉讼活动，以及在活动过程中产生的法律关系。

诉讼活动表现为人民法院、当事人及其他诉讼参与人的各种诉讼行为，它会引起诉讼上法律后果的发生，并推动民事诉讼的发展；诉讼法律关系表现为人民法院与各诉讼参与人之间在民事诉讼中形成的各种权利义务关系。

诉讼活动如何进行，诉讼主体之间权利义务关系如何，都决定于民事诉讼法的规定。

民事诉讼的整个过程由若干个诉讼阶段组成。

我国民事诉讼法中规定的民事诉讼的主要阶段有：起诉与受理、审理前的准备、开庭审理、裁判、上诉、执行等。

上述各阶段既独立存在，又有联系，民事诉讼活动既可能经过上述全部阶段，也可能在某个阶段即告结束。

此外，民事诉讼法还规定了再审阶段，这一程序是为纠正有错误的裁定和判决而设立的，不是通常的诉讼阶段。

二、民事诉讼的特点 与社会生活中解决民事争议的其他方法（比如和解、诉讼外调解、仲裁）相比较，民事诉讼有如下几个特点： 1. 民事诉讼是在国家审判机关的主持下进行的。

和解是由当事人自行协商，人民调解是由人民调解委员会主持进行，仲裁是由作为民间组织的仲裁委员会的仲裁员主持，而只有民事诉讼是由审判员代表国家行使审判权来主持进行。

<<民事诉讼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